

#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蒲政办发〔2023〕28号

##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蒲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《蒲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# 蒲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坚定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，持续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和乡村建设行动，县委、县政府决定，从现在开始，利用1个月时间，在全县开展城乡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，现制定方案如下。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发展理念，聚焦城乡环境综合整治，大打一场环境卫生整治攻坚战，彻底治理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、乱扔乱倒等影响城乡人居环境的突出问题，教育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文明生活方式，实现管理规范化、精细化、长效化，形成改善环境质量的强大内生动力和稳定成效，为全县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1. 城区环境卫生整治。住建局组织对规划区东川河、北川河、南川河等河道内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集中清理；对流动摊贩占道经营、沿街商铺出店经营等违规行为进行全面整治；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一条

之规定，对随意倾倒、抛撒、堆放或焚烧生活垃圾行为进行依法处罚。园林环卫中心加大人机配合清扫力度，保持主次干道、背街小巷、公园广场、公共场所、居民小区清洁，确保垃圾不落地。交警大队严查车辆违停行为，按照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强制清理城区内“僵尸车辆”。市场监管局严格落实沿街门店“三包”责任，对城区内“牛皮癣”广告严厉打击，全面清理。东岳景区发展中心对景区道路可视范围内垃圾进行全面清理。教科局深化“小手拉大手”，引导广大家长自觉践行环保理念。生态环境局常态化巡查城区各类环保问题，及时移交主管部门处置。工信局、地电蒲县分公司结合拆迁改造，统筹推进弱电线缆入地，移杆清障，集中清理规范纵横交错、杂乱无章、影响城区形象的“蜘蛛网”和“黑杆子”。社区发挥网格员作用，加强各小区、各居民区垃圾倾倒的宣传教育及监管。

2. 镇域环境卫生整治。按照属地原则，各乡镇要组织人力、物力，通过“拆、清、整、绿、建”措施，全面清理道路两侧、住宅小区、集贸市场、背街小巷、河道水渠等卫生死角堆存的垃圾、渣土、淤泥、废弃物；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垃圾、禽畜养殖废弃物治理，实现镇村公共空间干净整洁。园林环卫中心负责加强第三方运营绩效管理，做好农村垃圾的及时收集、中转、集中处理。

3. 路域环境卫生整治。公路段负责国省道，交通运输局负责县道，各乡镇负责乡道、村道，针对“五道”沿线控制区范围，强化路面保洁，彻底清理积存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，拆除遗留、

废弃的广告牌和无实际用途、有碍观瞻的视觉污染设施；整修坑洼路面、排水渠、隔离带和绿化带，清理整治乱搭乱建和违法占地。交通运输局加强运输车辆扬尘、抛洒、超载、超限等违法行为整治，交警大队依法查扣无牌上路运输车辆。

4. 河域环境卫生整治。水利局发挥“河长办”牵头抓总作用，各乡镇具体落实，用好各级河长、巡河员队伍，对昕水河干支流在内的全县13条河流河道开展全面排查起底，开展“清河行动”，重点解决河道范围内乱占、乱种、乱采、乱堆、乱建问题，严防秋收后秸秆乱抛河道。生态环境局要加强对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，深化入河排污口“查、测、溯、治”，确保断面水质达标。

5. 田域环境卫生整治。农业农村局牵头，各乡镇具体落实，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，全面清理农作物秸秆、果树枝条、废弃农膜、废弃农药瓶、种子农药包装袋等农业生产废弃物，逐步实现生产过程清洁、田园环境整洁。

6. 建筑工地环境整治。住建局负责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措施要求，对拆迁片区及各施工工地产生的建筑垃圾立产立清，及时采取场地平整、绿网覆盖等措施。加强源头管控，强化渣土运输车辆密闭运输。生态环境局强化施工监管，有效管控工地噪声污染、扬尘污染、废水乱排。

7. “散乱污”企业整治。各乡镇负责组织开展拉网式排查，对排查出的“散乱污”企业分类建立动态管理台账，负责牵头组织有关执法部门开展辖区内的联合执法，对列入“散乱污”整治名单的企业实施规范整改或关停。铸造、冶炼行业由工信局负责，

洗煤、洗渣、矸石中选煤行业由生态环境局负责，洗沙打砂行业由自然资源局负责，汽修行业由交通运输局负责，废品收购行业由公安局负责，食品加工行业由市场监管局负责，养殖行业由农业农村局负责。

### 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集中清理阶段（2023年9月23日——2023年10月7日）。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，按照整治工作实施方案，各乡镇各部门全面排查摸底，实施台账管理，采取拆违拆危、清脏清污、治乱治散、绿化美化等措施，全面覆盖、彻底整治，不留盲区不留锅底。

（二）巩固提升阶段（2023年10月8日——2023年10月23日）。专项行动领导组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专项行动验收，总结一批、推广一批能借鉴、可复制的创新做法和体制机制。验收结果在全县通报，并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布，对工作推进有力、成效显著的通报表扬，对工作措施不力、整治不到位且存在突出问题的通报批评，并限期督促整改。

（三）长效管理阶段（2023年10月23日后）。从稳定队伍、资金保障、保洁清运、激励奖惩方面，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环境卫生管护制度。着眼广大群众良好生产生活习惯养成，完善村规民约，推动移风易俗，开展星级文明户、美丽庭院等创建评比活动，实施城乡环境整治网格化、积分制、门前“三包”、“红黄榜”等做法。促进城乡环境整治和乡风文明建设制度化、持续化，实现一时清洁向长效清洁转变、集中整治向常态化保持转变，确

保环境乱象整治彻底、成果巩固、群众满意。

#### 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县政府成立由县长任组长，分管环保副县长任常务副组长，政府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相关部门和乡镇为成员的专项行动领导组，统筹协调专项行动各项工作。各乡镇、各相关部门“一把手”要当好第一责任人，亲自组织实施，广泛发动群众，确保各项任务取得实效。

(二) 严格督查考核。领导组办公室将抽调各职能部门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，对各单位工作进行专项督查，倒逼工作落实；对整治落实不力、推诿扯皮的乡镇和单位，进行通报批评、工作约谈。

(三) 强化宣传引导。充分利用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政府网站等传统媒体和快手、抖音、微信等新媒体，宣传解读专项行动政策措施和治理要求，动员广大群众自觉主动参与进来，摒弃陈规陋习，养成良好习惯，宣传好典型，传播正能量，营造政府组织、群众参与、齐抓共管的浓厚氛围；融媒体中心要开设“环境整治在行动”专栏，对整治情况进行专题报道、持续报道，拍摄视频进行专题曝光，持续跟踪，促进整改。工青妇要配合宣传发动、教育引导、志愿服务，形成浓厚氛围，凝聚各方合力。

附件：蒲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领导组

附件：

## 蒲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领导组

为强化全县环境卫生大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，决定成立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      长：	薛向阳	县委副书记、政府县长
常务副组长：	李中暄	政府副县长
副    组    长：	任丽岗	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	刘俊绒	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
	杨    洋	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、副县长
	席俊峰	政府副县长、公安局局长
	刘俊明	政府副县长
	李俊丽	政府副县长
成       员：	张德禄	政府办主任
	李海峰	纪委副书记、监委副主任
	花    剑	宣传部副部长
	付国平	生态环境局局长
	乔龙奎	住建局局长
	贺金平	园林环卫中心主任
	席永红	水利局局长
	王    强	市场监管局局长
	辛    浩	工信局局长

汪 峰	自然资源局局长
宫智勇	农业农村局局长
张旭东	教科局局长
毛高波	交警大队大队长
段 伟	地电蒲县分公司经理
席文昌	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连全兰	总工会主席
刘 奇	团县委书记
韩亚萍	妇联主席
韩慧敏	东岳景区发展中心主任
贺明全	融媒体中心党组书记
路川川	蒲城镇镇长
杨青平	黑龙关镇镇长
牛宏伟	克城镇镇长
李 靖	薛关镇镇长
荣文俊	乔家湾镇镇长
樊泽君	太林乡乡长
羊依东	山中乡乡长
王 龙	古县乡乡长
付 娟	社区联合党委副书记

领导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生态环境局，办公室主任由李中暄兼任，副主任由付国平兼任，负责组织、协调、调度专项行动工作进展情况。

---

抄送：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及县四套班子领导

---

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9月22日印发

---